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4-20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2: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00至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

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7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2、特别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提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与要求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3) 异地股东可持上述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2024年5月13日（星期五、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00~3:30

3、登记地点：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公司地址：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六楼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电话：022-84866617

(2) 联系传真：022-84866667（自动）

(3) 联系人：何倩

6. 其他事项：参会股东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投票规则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备查文件及备置地点

1、备查文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65，投票简称：天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上午9:15，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决定进行表决。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表决票填写方法：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以打“√”为准。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持股数：_____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